

淄博市博山区民政局文件

博民〔2022〕40号

博山区民政局关于印发 《2022年度民政工作“双随机一公开” 执法检查暨慈善组织专项检查 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区管社会组织：

为切实做好民政领域执法检查工作，促进民政工作健康有序、高质量发展，博山区民政局制定了《2022年度民政工作“双随机一公开”执法检查暨慈善组织专项检查工作方案》，现印发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2022 年度民政工作“双随机一公开”执法检查 暨慈善组织专项检查工作方案

为进一步加强社会组织监督管理，现就扎实做好 2022 年度民政工作“双随机一公开”执法检查暨慈善组织专项检查工作，制定如下工作方案。

一、工作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按照国家和省市部署要求，组织开展“双随机一公开”执法检查、行业协会商会乱收费专项清理整治暨慈善组织专项检查，加强社会组织监督管理，促进健康、有序、高质量发展。

二、时间范围

时间安排：2022 年 9 月-11 月。

检查范围：社会团体、社会服务机构（民办非企业单位）、基金会。

三、检查内容

（一）“双随机一公开”执法检查

1、社会组织检查内容：2021 年度年报情况、换届选举情况、社会组织负责人任职情况、财务收支情况、重大活动报告情况及业务活动情况等内容。是否存在强制入会和强制收费的问题；是否存在通过评比达标表彰活动收费的问题；是否存在只收费不服

务或多头重复收费的问题；是否存在通过职业资格认定违规收费的问题；是否存在利用法定职责和行政机关委托、授权事项违规收费的问题。社会组织法人治理规范整治规定的内容。社会团体分支（代表）机构专项整治行动规定的整治内容。社会服务机构非营利监管专项行动规定的监管内容。

2、行业协会商会乱收费检查内容：“五个严禁”：一是严禁依托政府部门或利用行业影响力强制企业入会和收费；二是严禁利用法定职责和政府委托授权事项违规收费；三是严禁通过评比达标表彰活动收费；四是严禁通过职业资格认定违规收费；五是严禁只收费不服务或多头重复收费。“十五项”乱收费问题：一是强制或变相强制入会并收取会费；二是只收取会费不提供服务，或者对会费所包含的基本服务项目重复收取费用；三是利用分支（代表）机构多头收取会费；四是采取“收费返成”等方式吸收会员、收取会费；五是利用法定职责或者行政机关委托、授权事项违规收费；六是通过评比达标表彰活动收费，特别是借庆祝建党100周年之机违规评选评奖收费；七是通过职业资格认定违规收费；八是强制会员单位参加各类会议、培训、考试、展览、评比评选、出国考察等各类收费活动；九是强制市场主体提供赞助、捐赠、订购有关产品或刊物；十是以设立分支机构、代表机构的名义收取或变相收取管理费、赞助费；十一是以担任理事、常务理事、负责人为名向会员收取除会费以外的其他费用；十二是会费标准未按规定程序制定或修改；十三是未按照规定程序制定或修改强制性经营服务性收费项目的收费标准；十四是实行市

场调节价格的经营服务性收费项目收费标准不合理；十五是其他企业和群众反映强烈的乱收费行为。

（二）社会组织财务审计检查。根据财政拨款情况适时组织开展，检查内容包括：2021年年度工作报告会计报表、相关账簿；财务制度、资产管理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情况；接受捐赠、资助的账务处理、开据票据及使用情况；是否存在违反规定进行账务处理的情况；开展经营活动的收入和捐赠收入是否纳入社会组织帐户；捐赠或转赠过程中是否存在牟利和其他财务管理问题；会费收支情况；开展评比、表彰、达标或举办研讨会、论坛、展会、培训及收费情况；开展技术审查、论证、评估、检验、评价、检测、鉴定、鉴证、证明、咨询、试验等作为行政审批受理条件的中介服务及收费情况；是否存在负责人、工作人员或者其他人员侵占、私分、挪用社会组织财产，通过不合理列支业务活动成本和管理费用等支出、关联方交易或资金占用等牟取私利，关联方交易是否符合内部决策程序，是否存在损害社会组织利益情况。

（三）慈善组织专项检查。重点检查慈善组织（基金会）业务活动、内部治理、信息公开、专项基金、对外投资等方面。慈善组织公开募捐方案是否在“慈善中国”平台履行备案和相应信息公开，慈善活动年度支出比例、管理费用支出情况、保值增值投资情况及履行相关信息公开情况，是否按时报送2021年度工作报告。

四、方法和步骤

（一）动员部署（9月1日-9月6日）。要按照检查范围和检查内容，结合实际，制定工作方案，成立检查队伍，明确工作职责，健全工作台帐，细化目标任务和工作措施，开展动员部署，广泛宣传发动。通过市场监督管理局“双随机一公开”检查系统，按照不低于区管社会组织总数10%的比例，随机抽取“双随机一公开”执法被检单位，慈善组织全部列入专项检查名单。

（二）自查整改（9月7日-9月12日）。要动员引导各类社会团体、社会服务机构（民办非企业单位）、基金会，围绕检查工作重点，深入开展自查自纠，发现问题，建立健全整改台帐，明确整改措施和责任人，全力推进问题整改。各社会团体对照分支（代表）机构自查自纠情况、社会服务机构对照非营利监管自查自纠情况，结合业务主管单位整改意见，深入开展整改工作，根据法定程序完成清理整治。

（三）现场检查（9月13日-9月30日）。要积极协调市场监督管理、自然资源、消防等部门，对照检查名单，采取现场检查、联合执法检查等形式，按照规定时间，依次开展检查。检查情况如实填写检查记录表。财务审计工作贯穿抽查工作始终。

（四）问题整治（10月1日-10月31日）。对发现问题，要根据情况，依法做出处理，并建立问题整改销号制度，监管社会组织整改一项销号一项，确保各类问题整改到位。“双随机一公开”执法检查结果，分别在民政部门官网和市场监督管理局“双随机一公开”检查系统进行公开。

五、工作要求

（一）提高政治站位。要高度重视执法检查、专项整治行动，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切实以高度责任感和强烈紧迫感扎实推动执法检查深入开展，为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营造良好社会环境。

（二）加强组织领导。为保障专项检查工作有序实施，区民政局成立工作领导小组，负责专项检查的统一组织和调度协调。

（三）强化协调配合。各检查组要加强与被检单位联系，及时对接检查时间，协调查资料，提升检查效率和质量。

（四）务求取得实效。各检查组和审计团队要严格按照检查内容，认真检查、文明执法，各被检单位要积极配合检查人员做好相关材料的提供保障工作。确保检查工作取得实效。对于拒不接受检查，拒不提供被检材料的单位，依法依规予以处理。

- 附件：1. 2022 年度民政工作“双随机一公开”执法检查暨慈善组织专项检查工作领导小组
2. 社会组织“双随机一公开”执法检查记录
3. 慈善组织专项检查记录

附件 1

2022 年度民政工作“双随机一公开” 执法检查暨慈善组织专项检查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	穆彩霞	党组书记、局长
副组长：	王巧霞	党组成员、社会救助服务中心主任
成 员：	国 磊	社会组织管理和社会工作科科长
	李 磊	社会事务科科长
	夏 鹏	社会事务科科员
	韩 东	博山区民政局办公室科员
	丰晓鸣	社会组织管理和社会工作科科员
	丁 伟	博山区殡仪馆办公室主任
	孙志合	博山区殡仪馆车间主任

附件 2

社会组织“双随机一公开”执法检查记录（一）

社会组织基本情况

被检查社会组织名称（全称）：

检查地点：

检查时间：

检查内容	现场检查事项	执法人员检查记录 (填写说明：在相应()内填√)
年报情况	1. 2022年3月1日至2022年5月31日期间，从网上进行社会组织年报情况。	已年报（ ） 未年报（ ）
党的建设情况	1. 章程中是否载明坚持党的全面领导的要求、党的建设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有关内容；2. 是否按要求建立党组织或选派党建工作指导员；3. 党组织是否发挥作用，履行执行和维护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责任；4. 是否落实组织生活制度。	1. 是（ ） 否（ ） 2. 是（ ） 否（ ） 3. 是（ ） 否（ ） 4. 是（ ） 否（ ）
内部治理情况	1. 章程的制定、修改和核准是否履行规定程序；2. 法定代表人是否符合章程规定条件，是否按照章程规定程序产生（罢免）理事、理事长、副理事长；3. 是否按照章程规定召开理事会，理事会是否按时换届，是否按章程履行职权；4. 是否按照章程规定设立监事或者监事会，监事（监事会）是否发挥作用；5. 是否按照规定办理登记事项变更登记手续；6. 是否有健全的内部管理制度；7. 登记住所与实际办公地址是否一致；8. 是否违规设立分支机构；9. 是否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	1. 是（ ） 否（ ） 2. 是（ ） 否（ ） 3. 是（ ） 否（ ） 4. 是（ ） 否（ ） 5. 是（ ） 否（ ） 6. 是（ ） 否（ ） 7. 是（ ） 否（ ） 8. 是（ ） 否（ ） 9. 是（ ） 否（ ）
资产财务管理情况	1. 有无财务帐目、凭证；2. 是否执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3. 是否开立独立的银行基本账户；4. 是否配备具有专业资格的会计人员；5. 会计是否兼任出纳；6. 财务收支、票据使用、资产管理等是否符合相关规定；7. 财产是否在举办者、捐赠人、负责人中分配，盈余是否分红；8. 社会服务机构资产是否以借款、长期股权投资等形式被第三方长期占用；9. 现有净资产是否低于开办资金。	1. 有（ ） 无（ ） 2. 是（ ） 否（ ） 3. 是（ ） 否（ ） 4. 是（ ） 否（ ） 5. 是（ ） 否（ ） 6. 是（ ） 否（ ） 7. 是（ ） 否（ ） 8. 是（ ） 否（ ） 9. 是（ ） 否（ ）
业务活动情况	1. 业务活动是否符合章程规定的宗旨和业务范围；2. 是否从事营利性的经营活动；3. 开展评比达标表彰活动是否经过批准；4. 举办论坛、讲坛、讲座、年会、报告会、研讨会是否按照规定履行审批或者备案手续；5. 重大业务活动是否经理事会研究决定；6. 开展业务活动是否规范使用名称；7. 是否存在擅自利用党政机关及国家工作人员名义进行活动宣传、印发刊物等情况。8. 本年度主要业务活动情况。包括重大活动、参与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等情况。（由执法人员依据检查情况现场摘要填写，社会组织可以提供相关文字或图片材料附后。）	1. 有（ ） 无（ ） 2. 是（ ） 否（ ） 3. 是（ ） 否（ ） 4. 是（ ） 否（ ） 5. 是（ ） 否（ ） 6. 是（ ） 否（ ） 7. 是（ ） 否（ ） 8. 是（ ） 否（ ）

执法检查人员签字：

被检查社会组织法人（负责人）或现场授权委托人签字：

电子邮箱（必填）：

联系电话（必填）：

社会组织“双随机一公开”执法检查记录（二）

社会组织法人治理规范整治

被检查单位名称（全称）：

检查地点：

检查时间：

检查内容	现场检查事项	执法人员检查记录
党建工作情况	1. 是否开展自查 2. 是否发现问题 3. 是否完成整改	1. 是（ ） 否（ ） 2. 是（ ） 否（ ） 3. 是（ ） 否（ ）
法人治理结构情况	1. 是否按照章程规定设立决策机构、执行机构、监督机构；2. 设立分支机构、代表机构是否落实章程规定的程序；3. 决策机构、执行机构、监督机构和社会组织负责人是否按照章程规定履行职权。	1. 是（ ） 否（ ） 2. 是（ ） 否（ ） 3. 是（ ） 否（ ）
内部制度情况	1. 是否制定会员（代表）大会选举规程、理事会表决规程、议事规则等；是否制定会员、会费管理制度；2. 是否制定分支机构、代表机构管理制度；3. 是否制定资产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制定人事、薪酬管理制度；4. 是否制定印章、证书及档案、文件管理制度；5. 是否制定内部监督、信用承诺制度等。	1. 是（ ） 否（ ） 2. 是（ ） 否（ ） 3. 是（ ） 否（ ） 4. 是（ ） 否（ ） 5. 是（ ） 否（ ）
遵守政策法规情况	1. 是否存在拒不接受或未按照规定接受登记管理机关行政检查的行为；2. 是否向业务主管单位报送年度工作报告；3. 是否存在私分、挪用、侵占社会组织资产情况等。	1. 是（ ） 否（ ） 2. 是（ ） 否（ ） 3. 是（ ） 否（ ）
信息公开情况	1. 是否及时向会员公开年度工作报告、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报告、会费收支情况以及经理事会研究认为有必要公开的其他信息；2. 是否及时向社会公开登记事项、章程、组织机构、接受捐赠、信用承诺、政府转移或委托事项、可提供的服务事项及运行情况等信息；3. 是否制定新闻发言人制度等。	1. 是（ ） 否（ ） 2. 是（ ） 否（ ） 3. 是（ ） 否（ ）

执法检查人员签字：

被检查社会组织法人（负责人）或现场授权委托人签字：

电子邮箱（必填）：

联系电话（必填）：

社会组织“双随机一公开”执法检查记录（三）

社会团体分支（代表）机构整治自查检查清单

被检查社会组织名称（全称）：

检查地点：

检查时间：

检查内容	现场检查事项	执法人员检查记录
总体情况	1. 是否开展分支（代表）机构整治自查； 2. 是否存在整治情形； 3. 列入整治范围的分支（代表）机构数。	1. 是（ ） 否（ ） 2. 是（ ） 否（ ） 3. （ ） 个
具体情况	1. 是否存在已完成社会团体授权任务和宗旨使命的分支（代表）机构；2. 是否存在超出社会团体章程规定宗旨和业务范围的分支（代表）机构；3. 是否存在另行制定章程的分支（代表）机构；4. 是否存在名称或业务范围有相同相似的分支（代表）机构；5. 是否存在未按照规定程序设立的分支（代表）机构；6. 是否存在以“中心”、“联盟”、“研究会”、“促进会”、“研究院”等各类法人组织名称命名的分支（代表）机构；7. 是否存在名称中使用“中国”、“中华”、“全国”、“国家”等字样的分支（代表）机构；8. 是否存在除代表机构外，名称带有地域性特征的分支（代表）机构；9. 是否存在分支（代表）机构下再设立或者变相设立分支（代表）机构的分支（代表）机构；10. 是否存在内部管理混乱影响正常运转的分支（代表）机构；11. 是否存在拒不服从社会团体领导和管理的分支（代表）机构；12. 是否存在连续两年及以上未开展活动的分支（代表）机构；13. 是否存在与非法社会组织存在勾连的分支（代表）机构；14. 是否存在未经社会团体授权或者批准，擅自发展会员、收取会费、接受捐赠、以社会团体名义开展活动的分支（代表）机构；15. 是否存在财务收支未纳入社会团体统一账户管理的分支（代表）机构；16. 是否存在开设独立银行账户的分支（代表）机构；17. 是否存在单独制定会费标准的分支（代表）机构；18. 是否存在通过收取管理费、赞助费等方式将分支（代表）机构委托其他组织运营的分支（代表）机构；19. 是否存在存在违规收费或者违规开展评比达标表彰活动情形的分支（代表）机构；20. 是否存在违反其他管理规定的分支（代表）机构。	1. 是（ ） 否（ ） 2. 是（ ） 否（ ） 3. 是（ ） 否（ ） 4. 是（ ） 否（ ） 5. 是（ ） 否（ ） 6. 是（ ） 否（ ） 7. 是（ ） 否（ ） 8. 是（ ） 否（ ） 9. 是（ ） 否（ ） 10. 是（ ） 否（ ） 11. 是（ ） 否（ ） 12. 是（ ） 否（ ） 13. 是（ ） 否（ ） 14. 是（ ） 否（ ） 15. 是（ ） 否（ ） 16. 是（ ） 否（ ） 17. 是（ ） 否（ ） 18. 是（ ） 否（ ） 19. 是（ ） 否（ ） 20. 是（ ） 否（ ）
整治情况	1. 终止的分支（代表）机构数； 2. 限期整改的分支（代表）机构数。	1. （ ） 个 2. （ ） 个

执法检查人员签字：

被检查社会组织法人（负责人）或现场授权委托人签字：

电子邮箱（必填）：

联系电话（必填）：

社会组织“双随机一公开”执法检查记录（四）

社会服务机构非营利监管自查检查清单

被检查社会组织名称（全称）：

检查地点：

检查时间：

检查内容	现场检查事项	执法人员检查记录
总体情况	1. 是否开展社会服务机构非营利自查； 2. 是否列入重点监管的违规情形；	1. 是（ ）否（ ） 2. 是（ ）否（ ）
具体情况	1. 是否存在违反开办资金为捐助财产要求，违规向出资人等返还开办资金的情形；2. 是否存在财务收支未全部纳入本组织法定账簿核算、将本组织财务收支与其他组织收支混管或者将以本组织名义开展活动的收入交由其他组织或者个人收取的情形；3. 是否存在使用其他组织或个人银行账户进行账务往来的情形；4. 是否存在未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相关规定对投资收益进行核算的情形；5. 是否存在支出超出章程规定的业务活动范围的情形；6. 是否存在向出资人、举办者、捐赠人、理事、监事等分配或者变相分配本组织财产的情形；7. 是否存在通过虚增业务活动成本、虚假发放工作人员费用、专家费用等方式分配或者变相分配本组织财产的情形；8. 是否存在兼职理事、监事参加决策、监督等履职行为时以劳务费、专家费等方式领取报酬的情形；9. 是否存在假借“公益”“免费”等名义违规为企业或者产品开展宣传、促销等活动的情形；10. 是否存在将大额财产长期无偿交由或者出借给其他组织、个人不收回的情形；11. 是否存在与关联方发生交易时未履行内部决策程序、价格不公允，或者未按照《民间非营利性组织会计制度》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若干问题的解释》在会计报表附注中披露关联方关系的性质、交易类型及交易要素等信息的情形；12. 是否存在具有其他违反非营利属性要求的行为。	1. 是（ ）否（ ） 2. 是（ ）否（ ） 3. 是（ ）否（ ） 4. 是（ ）否（ ） 5. 是（ ）否（ ） 6. 是（ ）否（ ） 7. 是（ ）否（ ） 8. 是（ ）否（ ） 9. 是（ ）否（ ） 10. 是（ ）否（ ） 11. 是（ ）否（ ） 12. 是（ ）否（ ） 13. 是（ ）否（ ） 14. 是（ ）否（ ） 15. 是（ ）否（ ） 16. 是（ ）否（ ） 17. 是（ ）否（ ） 18. 是（ ）否（ ） 19. 是（ ）否（ ） 20. 是（ ）否（ ）
整治情况	1. 是否完成整改。	1. 是（ ）否（ ）

执法检查人员签字：

被检查社会组织法人（负责人）或现场授权委托人签字：

电子邮箱（必填）：

联系电话（必填）：

社会组织“双随机一公开”执法检查记录（五）

行业协会商会乱收费自查检查清单

被检查社会组织名称（全称）：

检查地点：

检查时间：

检查内容	现场检查事项	执法人员检查记录 (填写说明：在相应()内填✓)
五个严禁	1. 是否依托政府部门或利用行业影响力强制企业入会和收费；2. 是否利用法定职责和政府委托授权事项违规收费；3. 是否通过评比达标表彰活动收费；4. 是否通过职业资格认定违规收费；5. 是否只收费不服务或多头重复收费。	1. 是() 否() 2. 是() 否() 3. 是() 否() 4. 是() 否() 5. 是() 否()
十五项乱收费问题	1. 是否强制或变相强制入会并收取会费；2. 是否只收取会费不提供服务，或者对会费所包含的基本服务项目重复收取费用；3. 是否利用分支（代表）机构多头收取会费；4. 是否采取“收费返成”等方式吸收会员、收取会费；5. 是否利用法定职责或者行政机关委托、授权事项违规收费；6. 是否通过评比达标表彰活动收费；7. 是否通过职业资格认定违规收费；8. 是否开展强制会员单位参加各类会议、培训、考试、展览、评比评选、出国考察等各类收费活动；9. 是否强制市场主体提供赞助、捐赠、订购有关产品或刊物；10. 是否以设立分支机构、代表机构的名义收取或变相收取管理费、赞助费；11. 是否以担任理事、常务理事、负责人为名向会员收取除会费以外的其他费用；12. 是否未按规定程序制定或修改会费标准；13. 是否未按规定程序制定或修改强制性经营服务性收费项目的收费标准；14. 实行市场调节价格的经营服务性收费项目收费标准是否合理；15. 是否存在其他企业和群众反映强烈的乱收费行为。	1. 是() 否() 2. 是() 否() 3. 是() 否() 4. 是() 否() 5. 是() 否() 6. 是() 否() 7. 是() 否() 8. 是() 否() 9. 是() 否() 10. 是() 否() 11. 是() 否() 12. 是() 否() 13. 是() 否() 14. 是() 否() 15. 是() 否()

执法检查人员签字：

被检查社会组织法人（负责人）或现场授权委托人签字：

电子邮箱（必填）：

联系电话（必填）：

附件 3

慈善组织专项检查记录

被检查单位名称（全称）：

检查地点：

检查时间：

检查内容	现场检查事项	执法人员检查记录
慈善组织专项检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是否开展捐助活动；2. 是否在“慈善中国”平台公开相应信息；3. 是否备案公开募捐活动方案；4. 慈善活动年度支出、管理费用支出是否符合《关于慈善组织开展慈善活动年度支出和管理费用的规定》；5. 收否有境外捐赠或捐助境外活动；6. 是否按时报送2021年度工作报告。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有（ ）无（ ）2. 是（ ）否（ ）3. 是（ ）否（ ）4. 是（ ）否（ ）5. 是（ ）否（ ）6. 是（ ）否（ ）

执法检查人员签字：

被检查单位（负责人）或现场授权委托人签字：

电子邮箱（必填）：

联系电话（必填）：